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92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城发环境”）于2022年10月28日在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潘广涛先生、许致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周晓武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于2022年10月3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内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比例低于二分之一，且职工代表监事

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离任监事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勇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李勇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一）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及附件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